

# 105 學年度第 1 次總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1 月 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

貳、地點：雲平大樓 4 樓第 1 會議室

參、主席：詹總務長錢登

記錄者：胡振揚

肆、出、列席：如簽到表

伍、報告事項：

一、繼續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如附件 1(p. 7-10)

二、上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如附件 2(p. 11-12)

三、主席報告

去年已完工之工程，海工大樓已經完工，並交給水利系跟防災研究中心使用了。生科大樓也已經完工，目前在辦理驗收作業中，完工跟驗收還有一段時間，因為驗收如未達標準，會有一段的改善期，而有幾個月的落差。敬三舍新 K 館空間也整修完畢，目前圖書館在規劃利用中；總圖書館大廳立面石材掉落之修繕也已完工。舊圖書館耐震補強已經完工，目前還有一些小工程如廁所、電梯在進行。

進行中的重大工程，理學大樓實際進度跟預定的差不多，為 49%；游泳池的預定進度為 74%，實際為 73%，僅有約 1%的落後；歷史系館的修復剛剛動工沒多久，預定與實際進度都只有 8.4%；格致堂修復工程因中途更換廠商而有所延誤，預定為 84%，實際是 74%，正加緊趕工中。

規劃未來要做的工程，目前在等錢的部分，一個是東寧學生宿舍 104 年教育部就核准了，總共經費在 7 到 8 億之間，目前還在找錢；另外一個是醫學院的生醫卓群中心也已經教育部同意了，目前正在進行規劃設計中，等完成規劃設計及經費到位後才能動工。

學校周遭交通的改善，首先要感謝市政府，當然也要感謝學生的反映意見及事務組的持續努力，讓校園周遭機車停車位最近增設了很多，但要拜託大家的是，機車停車問題，不是量的不夠，而是大家都停在門口，要鼓勵大家多走幾步。

另外，三系館及社科院地下停車場柵欄管制都已相繼完工啟用，希望透過管理讓有無機車停車證有所區隔，以保障校園內停車場的安

全。

也要感謝大家在校園環境上共同的努力，相對比較起來，我們的校園算是相當的乾淨，也要感謝前年登革熱學校環境的大清理，所以讓去年的整體大環境相當不錯。105 學年第 1 學期環境清潔競賽第 1 名的是文學院外文系；第 2 名是電資學院資訊工程學系；兩個單位並列第 3 名，分別為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系及工學院航太系，我們鼓掌恭喜他們。

四、各組、隊書面工作報告，如附件 3(p.13-22)。

## 陸、提案討論：

第 1 案

提案單位：企管系

案由：企管系大樓後門之溝渠與管理學院地下停車場入口連接處，自 105 學年度 9 月份開學颱風來襲後，迄今大量水流不斷，幾乎天天淹水，請總務處派員處理，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企管系大樓後門之溝渠與管理學院地下停車場入口連接處，自 105 學年度 9 月份開學颱風來襲後，迄今幾乎天天淹水。總務處說是溝渠不通，因剛好溝渠屬企管系，故要企管系自行找人疏通水道。但企管系請人疏通後，迄今情況一樣，再找總務處，總務處稱不是他們的事。
- 二、該處積水已連續數月，且水流非常大量，似乎天天都有流不完的水。疏通溝渠者稱，可能是管院地下停車場下面有泉水或地下水源，所以水源會持續大量冒出。只是為何以前從未出現，卻在九月颱風過後大量出現？還有，為何管院會蓋在泉水上？總務處或營繕組是否應該查明？
- 三、另，該處有人接了一條藍色長管讓水外流，以致經過該處之師生經常得涉水而過。經查詢，包括總務處與整個管院，皆無人知道該藍色長管是誰接的。
- 四、12/5 企管系經與管院共同看過後，管院說會疏通，但大量流水原因仍不明。
- 五、綜上，請總務處會同管院與企管系人員共同勘查現場，以明原因，尤應找出大量流水之來源。

擬辦：企管系已於 105.12.7 上午邀集總務處營繕組、事務組、管院至現場勘查，經查該水源為地下室廢水池出水口，該廢水池係收納系館生活使用廢水及地下水滲流水，當其收納水位達設定高度時，需抽上至地面排水溝排除，以避免地下室及停車場淹水。因企管系周圍水溝有阻塞情形，故水漫流至道路鋪面，營繕組已請廠商暫接長管引導至外側水溝排出。該企管系周圍水溝阻塞，事務組可提供廠商名單協助清淤。

決議：已於昨天清除內外溝間之暗溝內樹根，水流通暢而移除藍色長管。

## 第 2 案

提案單位：研究生代表邱鈺萍

案由：為有效管理校園腳踏車，建請訂定國立成功大學腳踏車管理與處理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成功大學由於校區幅員廣大，因此學生多使用腳踏車為移動工具。然而校內卻未有如台灣大學般有明確的腳踏車的管理與違規處理辦法，以至於校園景觀紊亂，處理亦未有一致之標準。
- 二、建請總務處草擬腳踏車處理與管理辦法，提供台灣大學之腳踏車處理與管理辦法草案，謹供參考。

擬辦：本校車輛行駛校區管制辦法、車輛收費管理要點及廢棄車輛處理原則中已訂定腳踏車管理相關規定，執行單位為學務處。是否就腳踏車管理訂定專法，已與軍訓室、駐警隊等相關單位討論；如需訂定專法再由軍訓室於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提案，以利現況執行。

邱代表補充說明：是因為涉及學校空間的規劃，包括廢棄車輛處理場地的規劃，所以才提案請總務處與學務處聯合辦理；另外學校雖有廢棄腳踏車的處理原則，但似未落實，常可見廢棄車輛持續擺著，且似乎並無處理的準則，所以去參考台大作法，包括烙碼及管理都有詳細的說明，所以認為有訂定專法的必要，讓處理有一致的標準，也讓學生清楚地知道自已的腳踏車如何被處理。

事務組劉組長補充說明：腳踏車因無車籍資料而無法納入管理，軍訓室已洽請計網中心規劃建置學生腳踏車管理系統中；另從下學年新生開始，申請腳踏車會有條碼貼紙，以便軍訓室方便管理。

電漿所陳炳志所長發言：本案涉及執行單位權責劃分、所需經費來源及執行人力問題，應予明定，才得以落實執行。

會計系王世澤主任發言：常見校園腳踏車逆向行車，可否改善？

決議：訂定專法，由總務處、學務處協同辦理，就現有規定，並參考台大等校作法，及代表建議，研擬草案後於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提案討論。

### 第 3 案

提案單位：中文系

案由：中文系館門口前路面不平，擬請校方惠予修繕，提請討論。

說明：本(中文)系館門口前左側(歷史文物館後方)之柏油路面有二處大型凹陷，及系館正門前方之人行磚道有凹陷不平整，下雨時會積水，平日亦影響學生步行及單車出入之安全性，提請校方惠予修繕。

擬辦：系館與歷史文物館後方間之連鎖磚鋪面下陷處，採小額採購先行辦理維修。系館前紅磚鋪面下陷處，因紅磚鋪面不耐車輛重壓，尤其雨天更易發生不均勻沉陷，建請該紅磚鋪面區除緊急或迎賓外，禁止行駛車輛，再行配合維修。

決議：中文系館與歷史文物館後方間之連鎖磚鋪面下陷處已修復；系館前紅磚鋪面下陷處，請中文系負責管制禁止車輛行駛紅磚鋪面，並請事務組協助處理設置禁止標誌後，請營繕組負責鋪面維修。

### 第 4 案

提案單位：中文系

案由：中文系館北棟外牆一棵樹木，擬請校方協助移除，以避免危險發生，提請討論。

說明：本(中文)系館北棟外牆有一顆樹木(年輪直徑約 45 公分)，其樹根影響系館地下一樓之牆面產生裂痕已損壞建築物，下雨時易滲水，另其樹幹底部疑似遭動物嚙食內凹一圈並有中空現象，擬請校方協助移除，以避免危險發生。

擬辦：因該處需用吊車處理，擬俟寒假時再行辦理。

決議：俟寒假時由事務組協助辦理。

### 第 5 案

提案單位：中文系

案由：中文系館後方(勝利路側邊)之木製窗戶，窗框陳舊並遭蟲蛀腐朽，常滲入雨水影響建物主體及上課環境品質，擬請校方改善，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系館於民國 73 年落成，為仿古式之三層樓建築物(另有一層地下室)。設計者為王大閔建築師，係為臺灣戰後第一代知名建築師，本系系館為王建築師在南臺灣的代表作品及空間設計。目前，本系系館後方(勝利路側邊)之木製窗戶計有 12 座(約 150 片窗戶)，在業已使用 32 年風雨侵蝕之下，窗框業已陳舊並遭蟲蛀腐朽，復因建物緊鄰馬路旁車流不斷，在車輛嘈雜聲音下影響上課教學品質之情形甚鉅；若遇雨季及颱風豪雨來襲，該側木製窗戶常滲入雨水影響建物之主體及上課環境品質欠佳，為維護本校一流大學應有之教學品質，建請校方儘速協助改善。因本系每年獲校方分配之經常門經費不足，無改善之能力，擬建請本校營繕單位評估上述所請逕行卓處。

擬辦：洽廠商評估經費中。俟經費需求確定後，納入系所經費審查案辦理，並俟審議通過、簽准同意補助經費，再續依工程急迫性、年度維修經費編列額度，排序納入整修採購案。

決議：請營繕組依擬辦審議，排序進行修繕。

#### 第 6 案

提案單位：研究總中心

案由：安南研總大樓管理擬由學校統籌管理，提請討論。

說明：該案經陳副校長主持共 3 次會議，目前尚未定案，研總於 105 年 12 月 12 日業務會報決議，擬於 106 年 3 月 31 日，人員將歸建校本部，安南校區研總大樓回歸學校統籌管理。

擬辦：現由研究總中心管理之空間、人力及經費應全部辦理點交，惟涉及跨單位協調事項，需俟陳副校長召集相關單位開會討論定案後再據以辦理。

決議：俟陳副校長召集相關單位開會討論定案後再據以辦理。

### 柒、臨時動議：

#### 第 1 案

提案單位：研究生代表邱鈺萍同學

案由：球場中間防護網經常維修，其架設方式應可參考採用吊掛式而得到改善；另籃球場與排球場間尚未建置防護網，經常有排球跑到籃球場地很危險。

決議：轉請教務處體育室卓處。

## 第 2 案

提案單位：電漿所陳炳志所長

案由：校園內進行機車，但成功、勝利兩校區可見學生機車長驅直入，可否加裝監視器以留下紀錄？亦可常見施工廠商工人之機車進出校園，可否納入工程合約，嚴格要求廠商必須遵守規定？

決議：應落實校園禁行機車及車輛車速不能過快的規定，請事務組再發文宣導，並請駐警隊加強巡邏。至於在每個出入口裝置監視器，涉及經費及場地設置可行性問題，宜再研議研究後辦理。違規車輛上鎖既有明文規定，一併先宣導後再落實執行。工地工人違規騎機車進入校園部分，請營繕組確實約束廠商。

## 第 3 案

提案單位：系統系沈聖智主任

案由：系統系館採光罩漏水，屢修屢壞，可否更新採光罩？防護網 20 年未更換是否有效？自強校區為民眾運動熱門場地，可否規劃人車分道？警衛室旁人行道建議劃設機車停格，以免違規遭取締？其附近原設計可噴水之大理石鋪面是否可改善，以免學生行經該處屢遭滑倒受傷？

決議：警衛亭附近大理石鋪面容易滑倒之處，可考慮移除改善；人行道建議劃設機車停格部分，請事務組協助處理；系統系館採光罩漏水是否更新及防護網是否失效部分，請營繕組錄案勘查評估處理。

## 第 4 案

提案單位：都市計劃系孔憲法主任

案由：都計系地下停車場出入口位置，可否設置採光罩？

決議：採光罩可否設置，因都計系位處榕園周遭，涉及校園景觀，提校園規劃工作小組討論。

## 第 5 案

提案單位：計網中心林慧貞小姐

案由：去年大地震之後發現資訊大樓地下室滲水現象，可否改善？

決議：請營繕組錄案現勘處理。

## 第 6 案

提案單位：職能治療系吳青娥小姐/物理治療學系鄒秀雲小姐

案由：職治系與物治系窗戶滲水現象已局部處理完畢，試作情況良好，是否可全面擴大整修？

決議：請營繕組錄案處理。

## 第 7 案

提案單位：研究生代表許樂群同學

案由：學校預訂於 2 月 4 日大停電 36 小時，還在寒假期間，可能有部分實驗室還來不及回校處理，是否可延期？

決議：停電通知已於半年前就辦理，不宜貿然延期，請營繕組加強通知，並請相關單位及人員預為妥處因應。

**捌、散會：上午 11 時 30 分**

## 附件 1：繼續列管事項執行情形報告表

106.1.5第105-1次總務會議報告

案號	歷次決定、決議或說明事項執行情形摘要	上次執行情形	目前執行情形	後續列管情形
第一案	<p>105.1.6 第 104-1 次總務會議臨時動議第 2 案決議：蘇雪林紀念館基地與東寧校區宿舍廢棄區，提永續校園工作小組作全然的思考，納入學生對於創意討論空間的需求。</p>	<p>※105.6.14 營繕組執行情形：目前由永續校園工作小組進行規劃作業中。  <b>決定：</b>涉及工作小組規劃及經費籌措，繼續列管。</p>	<p>蘇雪林紀念館基地目前由永續校園工作小組進行規劃作業中，涉及經費取得來源，目前仍無法執行建設。  東寧校區規劃之第一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構想書業經教育部 104 年 5 月 19 日核復同意興建，惟需確認經費可動支，再續為辦理技術服務廠商遴選作業。在未動工前，為活化資產，增加校務基金收入，以出租方式辦理停車場委託經營，業於 105 年 12 月 6 日辦理廠商評選完竣；空置之宿舍，則正另覓合適廠商進駐，惟學生之創意討論空間以規劃於學生宿舍區附近為宜。</p>	<p>涉及經費問題，先解除列管</p>

<p>第二案</p>	<p>105.1.6 第 104-1 次總務會議臨時動議第 3 案決議：併前面資訊系所提，包括材料系、土木系周遭屬於三系館工程遺留之雜物，請營繕組於農曆過年前一律清除，回復校園景觀。</p>	<p>※105.6.14 營繕組執行情形：已於農曆年前清除雜物。 <b>決定：</b>材料系尚留有部分雜物未清除；卓群大樓前圍牆配合海工大樓工程進度進行拆除，繼續列管。</p>	<p>工程履約範圍，有關廠商之營建廢棄物均已清除完成；現場尚餘保固改善備品用料，預定於 106 年 1 月 22 日保固期滿後清運。 臨長榮路圍牆預定先行整修水利系至卓群大樓段，目前洽廠商估價中。（併於上次臨時動議第 5 案）</p>	<p>現場保固改善備品用料確定於 1 月 22 日保固期滿後可清運，解除列管</p>
<p>第三案</p>	<p>105.1.6 第 104-1 次總務會議臨時動議第 6 案決議：機械系採光罩可於本年度進行修繕。</p>	<p>※105.6.14 營繕組執行情形：該採光罩滲漏水屬塞水路矽利康材質老化，可就滲水處採局部整修。目前尚無發現明顯滲漏水現象，將於大雨日會同系所、廠商現勘評估、確認修繕區域。 <b>決定：</b>採光罩鋼架鏽蝕及防護網老化更換，持續列管。</p>	<p>相關滲水處已確認，由廠商報價辦理零星採購，因報價偏高，洽廠商議減中。</p>	<p>未完工，繼續列管</p>
<p>第四案</p>	<p>105.1.6 第 104-1 次總務會議臨時動議第 7 案決議：文學院的演講廳經常辦大型會議所使用中文系簡陋的廁所，如何提升該廁所的使用功能，請營繕組評估所需改善經費及院系所經費負擔的劃分。</p>	<p>※105.6.14 營繕組執行情形：該廁所既有空間狹小，如維持既有隔間，難以改善其使用性。已請建築師事務所協助評估。 <b>決定：</b>尚未完成，持續列管。</p>	<p>改善評估草圖繪製中。</p>	<p>請營繕組與中文系進一步協商細節，繼續列管</p>



<p>第五案</p>	<p>105.1.6 第 104-1 次總務會議臨時動議第 8 案決議：請事務組徹查是否有清潔外包公司剝削勞工情事，如有，依合約規定處置。</p> <p>第 10 案決議：請相關採購單位（事務組及駐警隊）就已提出之東方正揚及浩瀚兩家廠商進行了解實際狀況，另請採購組就通案通知各相關採購單位要求承攬廠商務必完全遵守合約規定。</p>	<p>※105.6.14 第八案事務組執行情形：有關清潔外包公司讓勞工自行購置清潔袋問題，經詢問過清潔員工及廠商，表示廠商皆有提供垃圾清潔袋，並無剝削勞工一事。</p> <p>第十案執行情形：總務處已於 105 年 1 月 14 日成大總字第 105A260010 號函通知相關單位加強履約管理。105 年度門崗保全委外業務由龍邦保全公司得標，至於浩瀚公司服務期間，經駐警隊訪談該公司保全員薪資，均合乎標準。另經事務組詢問本校勞務外包清潔員工，薪資部分皆正常給予。亦叮囑廠商務必遵守合約。</p> <p><b>決定：</b>併第八、第十案，請事務組 3 個月抽查 1 次，繼續列管。</p>	<p>事務組已持續抽訪員工，包含工作狀況及薪資發放情形。抽訪至本年度 12 月皆遵守合約規定。</p>	<p>合約已納入勞基法相關規定，並明訂申訴管道，也已成立關懷小組，可持續關懷並保障勞工權益，如有其他議題亦可在相關會議討論解決，爰予解除列管</p>
------------	---	---	---	--

第六案	105.1.6 第 104-1 次總務會議臨時動議第 9 案決議：圖書館修繕每年都有編列預算配合，但未來小額經費的修繕，由圖書館依自有經費自行採購；大額的修繕因需先處理前兩年未能消化的提案，所以未通知各單位提出申請，但如有緊急需求者，可專案簽請處理。	※105.6.14 營繕組執行情形：於 105 年 6 月 8 日邀集校內外學者專家舉辦「總圖書館大理石牆立面修繕會議」，結論擬分三區施作。 <b>決定：</b> 簡易部分先行施作，持續列管。	已以「總圖書館大廳立面石材修繕工程」1 案辦理採購改善，於 105 年 9 月 11 日完工。	解除列管
第七案	105.1.6 第 104-1 次總務會議臨時動議第 12 案決議：數學系館上面鐵皮及 PU 會漏水，並經去年的颱風吹損，造成危險。	※105.6.14 營繕組執行情形：已於 104 年 10 月改善滲漏水。 <b>決定：</b> 請營繕組協助解決新的漏水問題，持續列管。	已列入系所經費補助案排序，於後續年度經費編列整修。	局部漏水已改善，大面積之修繕需與數學系研議處理方式，繼續列管

附件 2：上次(105.6.14)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表

案號	決定、決議或說明事項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臨時動議第一案	這幾天的豪大雨，三系館地下停車場積水情況非常嚴重，天花板亦有滴水現象，目前工程尚在保固期，請營繕組現勘查處。	查三系館車道截水溝無法順利排至排水溝，已於汽機車道各增設1組排水管路改善。	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第二案	建築系 C-Hub 漏水情形嚴重，請營繕組協助處理。	廠商已於 105 年 10 月 7 日完成瑕疵改善。本案工程保固期至 108 年 6 月 24 日，如再有滲水情事，仍將責請廠商改善。	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第三案	舊總圖百年書庫漏水之改善，短期間請營繕組協助，長期可思考遷移至安南校區研總大樓。	百年書庫區防水已納入「舊圖書館耐震補強工程」1 案改善，業於 105 年 10 月 2 日完工。	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第四案	三系館靠長榮路入口之遮雨棚漏水之改善，屬新館部分尚在保固期間，可循營繕組維修系統申請修繕。	接獲維修系統申請通知案，均已通知廠商進行保固瑕疵改善，並於保固期限屆滿前，會同使用單位確認無待解決事項，再予發還該部分保固保證金。	繼續列管
臨時動議第五案	土木系舊館屋頂破舊部分，請營繕組現勘並評估其危險程度，如經費許可列入修繕；土木系前面長榮路的圍牆，俟海工大樓完工驗收後拆除，後續機車停車之規劃，請事務組協助構思。	土木系屋頂已協助查勘並請廠商報價，因屬零星採購，已將報價單移請土木系自行採購。 臨長榮路圍牆預定先行整修水利系至卓群大樓段，目前洽廠商估價中。(併列管事項第 2 案) 另後續機車停車之規劃，事務組已於 105 年 11 月 22 日校園交通管理委員會提案討論，將再邀集土木系、環工系、水利系系主任及營繕組現場會勘。	繼續列管
臨時動議第六案	畢業服每年都會固定汰舊換新，如過於破舊亦得申請更換；為使借用人善盡保管責任，避免遭受刻意破壞，應訂定相當之賠償罰	一、本校各類學位服之賠償價格係當年度新購置之價格，列於各類學位服借用明細表並於網頁公告。	披肩扣線有掉落情形，請資產組加強檢查，並

案號	決定、決議或說明事項	執行情形	列管情形
	則，並訂定每年淘汰比例之規定。	二、畢業服於借用前會皆先檢查是否破舊毀損，再進行汰換採購，以節省公帑。	建立分批汰舊機制。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第七案	電機系館二丁掛時有脫落現象，造成危險，請營繕組實地勘查，如屬局部由系所自行處理，範圍相當大時由學校統籌處理。	已配合勘查，並於 105 年 8 月完成改善。	解除列管
臨時動議第八案	生科大樓新建工程進度落後的原因，涉及使用單位申請空間及使用改變而進行隔間及管線變更，導致進度有所延宕，已儘量要求廠商改善，預計 10 月可趕上進度。	建築工程已於 105 年 11 月 24 日完工，105 年 12 月 27 日完成初驗，廠商辦理瑕疵改善中。	繼續列管
臨時動議第九案	安南及歸仁兩校區原由研總代管，擬交回學校統籌管理之進度，因移交協調會議係由陳副校長負責召集，總務處將由兩位副總務長分別負責統籌督導兩校區之管理事宜。	本處內部已有討論，惟涉及跨單位協調事項，仍需俟陳副校長召集相關單位開會討論定案後再據以辦理。	繼續列管
臨時動議第十案	<p>事故發生時駐警隊與校安中心的聯繫應更為順暢，建議設立緊急連絡之專線電話，建請人事室於舉辦新任主管研習會時提醒主管認識學校的重要電話號碼。</p> <p>停車場汽車遭破壞，監視器系統仍停留在 XP，如何改善監視器系統老舊及影像不清楚問題，請事務組檢視停車場監視器系統分批汰舊換新。</p>	<p>本處於 105 年 6 月 20 日成大總字第 105A260270 號函致人事室，建請於舉辦新任主管研習會時提醒主管認識學校重要的電話號碼。</p> <p>事務組已編列預算逐年汰換老舊監視器，並於死角處增設監視器。化工系停車場監視系統已於 105 年 3 月更新，社科院、雲平東側監視系統於 6 月增設完成。</p>	解除列管

## 附件 3：各組、隊書面工作報告

### 一、事務組：

#### (一) 配合工友人力精簡政策，力行勞力替代措施方案

1. 本校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技工 30 人(含駕駛)、工友 94 人共 124 人(含附工，工友 3 人、技工 1 人)，確實逐年實施精簡措施，總數已在設置標準範圍內(預算員額技工 31 人，工友 104 人，共 135 人)。目前技工缺額 1 人，工友缺額 10 人。
2. 因工友逐年遞減，各單位漸感人力不足，為解決人力短缺問題，事務性清潔工作儘量委由清潔公司承包，並逐步擴大其他工作範圍，逐漸減少工友勞務人力，發揮人力效能。

#### (二) 駕駛、技工、工友人事管理

1. 全校駕駛、技工、工友(不含附工)之人事資料管理、考績、獎懲、差勤管理、退休、撫卹、國民旅遊、文康活動...等業務。
2. 本年度召開工友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2 次，每月提撥退休準備金約 8 萬元至專戶。退休工友計 10 名，支付退休金 1,222 萬 73 元，目前結餘 6,563 萬 4,002 元。

#### (三) 校園綠美化、清潔勞務辦理情形

1. 工友班配合校園規劃，進行校園內草皮修剪、養護、樹木及綠籬修剪等綠化美化工作，並培植盆栽、盆景，置於適當地點，布置合適具特色之校園綠美化景觀。
2. 依本校「校園環境美化綠化暨清潔競賽辦法」辦理校園環境美化綠化暨清潔競賽，每學期(5 月底及 11 月初)舉辦 1 次。104 學年第 2 學期獲評前 3 名單位如下：

名次	學院名稱	系所名稱
第一名	醫學院	臨床藥學與藥物科技研究所
第二名	生物與科技學院	生命科學系
第三名	文學院	臺灣文學系
第三名	社會科學院	教育研究所

3. 105 學年第 1 學期獲評前 3 名單位如下：

名次	學院名稱	系所名稱
第一名	文學院	外國語文學系
第二名	電機資訊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第三名	社會科學院	經濟學系
第三名	工學院	航空太空工程學系

4. 校園流浪動物處理：目前校園流浪動物工讀生 2 人、學生志工約 200 人。以 TNR 穩定在校園的犬隻，TNR 是英文 trap 捕捉、neuter 結紮、release 放養的縮寫，是現今唯一經過證實能有效控制流浪動物數量的方法。目前校園內遊蕩犬是穩定、相對較安全、已防疫、已結紮的犬隻。校內犬隻數目：勝利 4 隻、光復 7 隻、自強 5 隻、力行 6 隻、成功 6 隻、游離 1 隻、志工隊空間 3 隻、警衛室 2 隻。
5. 105 年 1 月至 12 月共清運水肥約 1250 公噸，採開口契約辦理採購，每公噸清理費由 1000 元降為 400 元，有效節省 60% 經費。
6. 透過環保密封式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每日定時定點清運學校垃圾，105 年 1 月至 12 月共清運 615 公噸，垃圾量較上年度同期減少約 24 公噸，回收量約 20 公噸。

(四) 招待所業務

敬業招待所住宿率約 49%；東寧招待所(含國際學者招待所)住宿率約 62%。105 年度 1 至 12 月收入計約 195 萬元。

(五) 會議場地管理

1. 所轄活動場地計有雲平大樓 4 樓各會議室、國際會議廳、成功廳、多功能大廳、榕園、雲平大樓前廣場、自強校區南北側草地廣場、博物館前廣場及 K 館前廣場，提供校內外單位及學生社團借用。105 年 1~12 月校內單位借用 2,324 場次、學生社團借用 617 場次、校外單位借用 374 場次，總計借用 3,315 場次。場地及設備費收入校內單位約 301 萬元、學生社團約 554 萬元、校外單位約 510 萬元、總計約 1,365 萬元。

2. 事務組支援各種考試試場、大型活動會場佈置（如新生訓練、春節團拜等全校性之活動），及各單位請求支援之勞務工作等，繁雜瑣碎，均圓滿達成交付之任務。

#### (六) 汽機車通行證及停車場清潔管理業務

1. 大學路地下停車場收入：約 2,717,010 元
2. 汽車臨時通行單收入：約 1,517,220 元
3. 教職員工汽車通行證收入（含夜間、廠商）：約 7,134,000 元
4. 教職員工機車地下停車證收入：約 529,500 元
5. 三系館汽、機車地下停車場柵欄管制於 105 年 9 月 1 日啟用，社科院汽車地下停車場柵欄管制於 105 年 10 月 20 日啟用，有效管制車輛進出及保障師生停車權益。
6. 因應臺南市政府委外拖吊自 105 年 4 月 15 日上路，為配合市府維護市容整潔美觀，以及師生、洽公民眾機車停放需求，本校與市府通力合作努力，已於 105 年 7 月中旬新增 600 個機車停車格、12 月中旬新增約 500 個機車停車格。

#### (七) 消防安全與防護團業務：

1. 105 年計辦理 6 場消防概念宣導暨自衛消防編組演練，邀請臺南市消防局教官至本校授課，約 1100 名教職員工生參加。
2. 建置消防安全管理系統，統整災情蒐集、通報及指揮、設備維護等功能，每月定期檢查防火安全設施及防火避難設施，105 年 1 月至 12 月日常火源自行檢查 6,200 筆、防火避難設施自行檢查 2,960 筆、器材報修 185 筆，有效落實消防安全自主機制。

## 二、資產管理組：

### (一) 不動產管理

#### 1. 現有概況

本校經管公有土地共 229 筆(含市有土地 3 筆)，面積 1,855,747.92 平方公尺；房屋及宿舍共 207 棟，樓地板面積 853,317.85 平方公尺。以「不動產管理系統」登錄各類不動產帳，處理不動產類產籍管理等相關作業事宜。

## 2.場地提供使用情形

### (1)「學生宿舍及校友會館 BOT 案」營運現況：

- A. 105 年 6 月 29 日完成 104 年營運績效評估作業，評等為「營運績效良好」，將作為營運期限屆滿時民間機構是否優先訂約依據。
- B. 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完成 105 上半年度財務查核；賡續辦理 105 年下半年度財務查核。
- C. 成大會館土地容許使用增列旅館項目案，業經 105 年 12 月 9 日都市計畫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俟發布實施後，參與營運之民間機構據以申辦旅館業執照。
- D. 截至 105 年 12 月底進住率，學生宿舍 95.80%；校友會館 67.28%；附屬生活服務設施 70.27%。

### (2) 105 年 1~12 月出租場地共 20 案，場地收入約 5,331,398 元。

### (3) 105 年場地續約及標租共 16 案：

- A. 「台北市成功大學校友會」、「成功大學研究發展基金會」、「郵局」、「兆豐銀行」、「合作社」、「幼兒園」、「光復修車部」、「勝利修車部」及「自強修車部」等 9 案場地租約陸續到期，廠商提出續約申請，採逕予出租方式與原承租人續約，業已完成簽約公證。
- B. 「自動洗、烘衣機及脫水機」、「圖書部」、「實驗用五金雜貨及紀念品販售部」、「理髮部」等 4 案場地契約期限陸續到期，經召開場地管理會議，同意再續約一年，業完成簽約公證。
- C. 辦理「自動販賣機招租案」、「舊圖後棟 1F(G00101025-4)招租案」及「東寧停車場委託經營招商案」等 3 案場地招租，業完成簽約公證。

3.本年度經教育部推薦，參加財政部國有公用財產活化運用評比競賽。獲基金或事業機關組第 1 名。

## (二)動產管理

### 1.現有概況

- (1)本校現有動產約 113,100 件、非消耗品約 82,200 件，依「國立成功大學財物管理辦法」規定，係以物、帳分管及分層負責之財物管理制度，以各院、處、室及系（所）、組、中心為單位，除由各財物使用人負直接保管責任外，每一單位尚須指派財物帳管理人員一



名，負責並配合資產管理組辦理單位內各項財物管理事項。

- (2)新增財物產籍建置、列帳、減損、異動登記及盤點等事項皆依相關法規辦理，產籍建置後，按月攤提折舊、編造各相關表報陳報。
- (3)各單位人員可經由「線上財物管理系統」即時掌握管有之帳物情形，查印與資產管理組資料檔同步之財物資料，產製財物減損、移動等表單，即時更正財物存放地點、標籤補印申請、閒置財物公告及查詢等，達到製作表單時省時、正確，使財物之使用管理更為完善有效率。

## 2.財物盤點及保管應注意事項

- (1) 各單位應依「國立成功大學年度財物盤點實施計畫」落實辦理財物盤點事項，並如期完成盤點作業。盤點時如有財物使用保管人或保管單位資料不相符，應即時填製財物移動(轉)單，送資產管理組辦理產籍資料異動登記。存放地點異動時，應上資產管理組網頁「線上財物管理系統」辦理更正。財產標籤模糊不清、脫落、漏未黏貼，應及時申請補印並黏貼於顯明處。
- (2)依國有公用財產管理手冊第 37 點規定，財產管理單位與保管人員對使用及保管中之財產，應隨時查對其數量，並注意其使用狀況及養護情形。老舊已損壞無法修復使用或修復不經濟需辦理報廢之財物應即時辦理報廢手續。
- (3)各單位有無需使用(閒置)仍堪用之財產，應於「線上財物管理系統」網頁登錄公告，以利其他單位需用者，辦理移轉續用，使物盡其用。

3. 105 年度奉准報廢財物第 1 次標售於 105 年 3 月 2 日開標，決標 23 萬 8800 元；第 2 次標售於 105 年 8 月 6 日開標，決標 29 萬 1909 元；第 3 次標售於 105 年 12 月 6 日開標，決標 54 萬 8999 元；另於 105 年 11 月 28 日試辦公開喊價競標 1 次。

## (三)宿舍配借及管理

1. 本校宿舍計有：單房間職務宿舍 218 戶、多房間職務宿舍 131 戶及眷舍 6 戶，共 355 戶。目前單房間職務宿舍已借用 202 戶、多房間職務宿舍 113 戶、眷舍 6 戶，總計借用 321 戶。
2. 依「宿舍居住事實查考及認定作業原則」一年須辦理 2 次居住情形訪查，已於 3-4 月及 9-10 月進行訪查，未有居住情形異常者。
3. 105 年 1-12 月宿舍收入，約 7,653,141 元
  - (1)105 年 1-12 月職務宿舍管理費每月約 300 人；約 2,914,382 元。
  - (2)105 年 1-12 月房屋津貼人數每月約 345 人；約 3,136,259 元。

(3)105 年 1-12 月學人宿舍延長使用費及非編制內人員單房間宿舍使用費約 1,602,500 元。

### 三、採購組：

- (一) 105 年依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招標案件決標共計 366 件，驗收案件共計 378 件，總決標金額新臺幣 4 億 712 萬 3,776 元整；依科研採購辦理採購招標案件決標共計 4 件，總決標金額新臺幣 998 萬元整；科研採購驗收件數共計 372 件，總驗收金額新臺幣 1 億 4,496 萬 7,379 元整。
- (二) 105 年執行「加速中央機關集中採購電子化推動方案」電子領標執行率 100%，符合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97%之要求目標。
- (三) 105 年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達 94.76%，已達教育部規定 90%目標。機關綠色採購是政府重要之政策，若未達目標致降低年度評分，恐將影響本校綠色大學評量成績，請各單位配合該項政策推動。環保署公告「106 年度機關綠色採購績效評核作業評分方法」，請各單位依據該評分方法，於 106 年購買綠色採購指定項目時，應優先購買環保標章產品，以爭取較高的綠色採購比率。另各單位綠色採購業務承辦人員請於 10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5 年度機關綠色採購成效相關資料填報及確認作業。
- (四) 衛福部推動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關或團體生產產品，本校配合該項政策推行，105 年執行比率為 7.43%，已達內政部規定之義務執行比率 5%目標。對於優先採購身心障礙機關或團體生產之產品，如便當、印刷等之小額採購，請各單位配合該項政策推動。
- (五) 採購作業有其一定流程與作業時間，為避免因請購時程延宕，影響採購效益，凡金額新臺幣 10 萬元以上之財物或勞務招標採購案，務必給予採購經辦單位作業時間，另各單位採最有利標評選或評審方式辦理者，因其流程較最低標繁雜，請各單位經費分配與請購作業及早規劃辦理，以順暢作業流程，提昇採購效益。

### 四、營繕組

一、本校辦理新建、整建之工程：截至 105 年 12 月

- (一) 「生物科技教學大樓新建建築工程」於 102 年 10 月 18 日決標；102 年 11 月 28 日舉行動土典禮。於 105 年 11 月 24 日完工，辦理驗收作業中。
- (二) 「理學教學大樓新建工程」於 104 年 1 月 30 日決標；104 年 3 月 17 日舉行動土典禮。其工程預定進度 49.87%，實際進度 49.03%。進行 4 層結構體施作。
- (三) 「臺南市市定古蹟原臺南高等工業學校校舍之格致堂修復工程」於

104年3月18日決標。進行假設工程作業。其工程預定進度84.55%，實際進度74.3%。進行門窗檢修、屋頂防水施作作業。

(四)「游泳池及球類場館新建工程」於104年3月22日決標；於104年5月6日舉行動土典禮。其工程預定進度74.17%，實際進度72.99%。進行地上4樓結構體工程作業。

(五)「國定古蹟原日軍台灣步兵第二聯隊營舍(歷史系館)修復工程」於105年7月20日決標；其工程預定進度8.4%，實際進度8.4%。進行舊有粉刷層打除、紅磚外牆去漆作業。

## 二、105年已完工之工程案：

(一) 委託建構智慧低碳校園創新示範計畫，105年1月14日完成履約。

(二) 成功校區東側教學舍2期景觀工程，105年1月22日完工。

(三) 卓群大樓外牆牆面整修工程，105年1月27日完工。

(四) 計網中心綠能機房改善工程，105年3月14日完工。

(五) 環境資源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屋面整修工程，105年3月26日完工。

(六) 學生宿舍門禁系統更新，105年4月25日完工。

(七) 勝六舍祈禱亭台工程，105年4月28日完工。

(八) 航空太空工學薄殼屋頂防水整修工程，105年5月2日完工。

(九) 海工教學大樓新建工程，105年5月7日完工。

(十) 104年度校園無障礙環境改善工程，105年5月14日完工。

(十一) 國定古蹟步兵第2聯隊營舍(工設系館)第一期外牆、走廊及屋頂修復工程，105年6月9日完工。

(十二) 自強多房間職務宿舍頂樓採光罩新設工程，105年6月24日完工。

(十三) 自強校區籃球場地坪整修工程，105年7月4日完工。

(十四) 成功校區資源系屋頂整修工程，105年7月5日完工。

(十五) 華語中心26308教室整修工程，105年7月14日完工。

(十六) 藥學系實驗室整修工程，105年7月18日完工。

(十七) 材料系公共空間地坪鋪設及拋光工程，105年8月15日完工。

(十八) 職能治療與物理治療學系1樓無障礙廁所及窗戶整修工程，105年8月17日完工。

(十九) 敬三舍新K館空間整修工程，105年8月27日完工。

(二十) 醫學院第三高壓變電站變電器更新，105年9月3日完工。

(二十一) 總圖書館大廳立面石材修繕工程，105年9月11日完工。

(二十二) 舊圖書館門窗工程，105年9月21日完工。

(二十三)舊圖書館耐震補強工程，105年10月2日完工。

(二十四)舊總圖角鋼承板架設施工程，105年10月19日完工。

(二十五)資訊大樓北側外牆二丁掛抹縫整修工程，105年11月22日完工。

(二十六)歷史文物館整修工程，105年12月3日完工。

(二十七)南科育成中心東側帷幕修繕工程，105年12月21日完工。

(二十八)電漿蝕刻系統(ICP)特殊氣體管路配置，105年12月27日完工。

三、目前推動興建工程構想案計有「東寧校區第一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及「臺灣生醫卓群中心教學研究大樓新建工程」等案，辦理情形如下：

(一)「東寧校區第一期學生宿舍新建工程」規劃編列預算7億9116萬3,000元，預估興建面積2萬7,367平方公尺。先期規劃構想書經教育部104年5月19日臺教高(三)字第1040064845號函，核復同意興建。俟確認經費可動支，再續為辦理技術服務廠商遴選作業。

(二)「臺灣生醫卓群中心教學研究大樓新建工程」經本校103年5月5日校園規劃及運用委員會(第1案)同意、103年5月19日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102學年度第4次會議(提案11)通過，103年6月25日102學年度第6次校務會議延會會議(提案10)同意核備。本案預計興建地下2層、地上12樓，樓地板面積2萬6,060平方公尺，計畫經費計新臺幣8億4,000萬元整；上述經費由校務基金支應3億元，醫學院附設醫院支應3億元，餘由醫學院自籌2億4,000萬元。先期規劃構想書經教育部以104年9月16日臺教高(三)字第1040125870號函復，業奉行政院核復同意興建；技術服務評選採購於105年10月27日完成評選，於11月15日與境向聯合建築師事務所完成議約。辦理初步設計討論作業中。

四、系所單位自行控管之經費(含頂尖計畫經費)，需移送營繕組配合辦理採購者，為期於當年度12月31日前完成工程等採購執行數，依政府採購暨相關行政作業程序，請各單位取得經費來源並依下列時程配合作業：

(一)公告金額1/10以上未達公告金額(10萬~99萬9,999元)，履約期限為30日曆天以內者，採公開招標作業時程，請購單位應於每年9月1日前，將計畫奉准之簽案移送營繕組辦理技術服務及工程採購。

(二)公告金額以上未達1,000萬(100萬~999萬9,999元)，履約期限2個月以內者，請購單位應於每年7月1日前，將計畫奉准之簽案移送營繕組辦理技術服務及工程採購。

(三)金額1,000萬以上未達5000萬元，履約期限4個月以內者，請購單位應於每年4月1日前，將計畫奉准之簽案移送營繕組辦理技術服務及工程採購。

(四)各單位自辦規劃設計監造之採購案，履約期限為30日曆天以內者，應於每年11月1日前，將計畫奉准之簽案、標件書圖、標單、規範及電子檔等移送營繕組辦理採購。

(五)5000萬元以上工程計畫案，應先擬具先期規劃構想書陳報教育部核

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同意後辦理。

(六) 以上有關履約期限有踰越增加者，依預估增加工期日數(以 7 日為級距，不足 7 日，以 7 日計)，提前移送營繕組辦理採購。

(七) 以上期程為可於學期中任何時段施工且不考慮影響使用單位正常教學研究使用之採購案，若需於暑假或特定期間施工，該時程需配合調整提前或於前 1 年度辦理。若需辦理使用變更、建造(使用)執照、室內裝修許可等取得之案件，建請於前 1 年度預為辦理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採購。

## 五、駐衛警察隊：

### (一)本隊警力配置

#### 1. 門崗管制：

平均分配於光復校區前門，全天候 24 小時 3 班輪值，除依據本校「車輛行駛校區管制辦法」實施車輛管制，並執行責任區守望、傳達連絡、受理報案，亦對本校師生、校外人士提供必要之協助與服務工作。因警力有限，另光復後門、成功前、後門、勝利前、後門、自強校區、歸仁校區、力行校區及安南校區等 11 處，委由保全公司負責門禁管制，勤務悉由本隊指揮督導。

#### 2. 校區巡邏：

全天候 24 小時 3 班制不留空檔，每班 2 至 3 人巡邏勤務，包含：巡邏校區、突發狀況支援處理、違規車輛勸導取締、支援上下課交通指揮、夜間 12 點後清理校園、夜間各地下停車場違規停放登記等工作。

### (二)本校安全防盜系統方面

於各校區主要處所設置火警通報、消防通報及防盜系統，並於女生廁所及重要地點設置求救系統、緊急求救電話。

### (三)突發事件處理

除經常性、持續性維護校園安全、安寧與臨時性特別勤務維護外，處理突發事件情形計有：1. 護送學生就醫 39 件。2. 協助處理車禍 35 件。3. 驅離遊民 8 件。4. 取締違規車輛告發單 70 件。5. 處理妨害安寧 20 件。6. 處理火災 1 件。7. 處理受困電梯 4 件。8. 處理性騷擾 4 件。9. 處理毀損案 6 件。

### (四)希望各系所單位配合事項

1. 由於校內外舉辦活動及研討會日多，但學校停車位有限，舉辦活動請儘早填妥「來賓汽車進出校園申請單」，敘明車號，俾便規劃安排

適當停車處所。

2. 各系所單位，有裝設或預備裝設防盜安全系統，亦請事先知會本隊，俾能與本隊「校園安全連線電腦管理台」連線，達到早期預警，即時處理功能。
3. 本校校園幅員遼闊，校區分隔、校園開放，懇請各單位主管，督促所屬，加強各系所單位夜間及假日門禁管制，建立危機意識，遇到狀況，立刻撥打駐警隊電話（66666），駐警同仁身處第一線，責無旁貸，必將全力以赴，共同維護校園安全與安寧。